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調用人員 賴嘉孺

電話：0422289111#54908

電子信箱：candice25041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400515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040000E\_1140051518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局114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B4 各領域/科目、議題數位教學工作坊資訊教學增能與師資培訓實施計畫，請鼓勵所屬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4年中小學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7月7(星期一)至114年8月15日(星期五)，共辦理15場次，各場次主題及時間詳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
(二)地點：本市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 3F 智慧教室(臺中市太平區樹德一街136巷30號)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本市 114 學年度國小資訊教育授課教師、國中科技領域授課教師。

2、本市 114 年度資訊教育市本課程成員教師。

教育網路中心 收文:114/06/05



041140022681 2 附件隨送

3、南投縣及彰化縣相關任課教師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4 年6月23日起至研習開課前3天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「臺中市立崇倫國中」項下搜尋課程內容或課程代碼進行報名，報名開放7日內優先錄取本市教師，第8日起，不論縣市依報名順序錄取到額滿。

三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疑問，請逕洽葫蘆墩國小王小姐，電話：04-25205136分機846。

正本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慈明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慈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臺中市私立洛克威爾藝術實驗教育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